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17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末公司总股本1,796,862,549股扣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12,599,946股,即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7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白药	股票代码	0005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映辉	李孟珏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传真	0871-66203531	0871-66203531	
电话	0871-66226106	0871-66226106	
电子信箱	000538dm@ynby.cn	000538@ynby.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药品、健康品、中药资源、云南省医药公司四大事业群为生产经营核心底座。

药品事业群以云南白药系列(如云南白药气雾剂、云南白药膏、云南白药创可贴等)专注于止血镇痛、消肿化瘀的产品为主,涵盖补益气血、伤风感冒、心脑血管、妇科、儿童等领域的天然特色品牌中药,打造三七植物补益类产品,谋求新增长极。

健康品事业群,以牙膏品类为业务核心,依托人/货/场的品牌基建赋能营销,以用户为中心探索新消费场景,开拓口腔护理、养元青防脱洗护新品类。

中药资源事业群,围绕云南省特色药用植物资源,在确保集团中药原料优质、高效、低成本供应的同时,打造包括三七系列、品牌药材、原料提取物等B端产品,以及包括中药饮片、保健食品族群的C端产品,持续推进中药资源种植端的数字化建设、平台化运营、一体化管理,探索增长潜力。

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持续巩固云南省药品流通企业市场份额领先地位,已实现云南省16个州市全覆盖,渠道全面辐射各大零售连锁药店,帮助政府、医疗机构搭建更好的管理及服务体系,为上下游客户提供优质的现代医药供应链服务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53,784,293,183.93	53,320,943,868.74	0.87%	52,335,429,19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879,122,031.51	38,503,673,731.86	3.57%	38,227,432,067.86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39,111,292,156.00	36,488,372,649.73	7.19%	36,373,919,01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3,782,074.02	3,001,125,887.45	36.41%	2,804,916,71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63,605,361.07	3,232,024,514.64	16.45%	3,339,920,23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2,742,348.02	3,209,410,032.57	9.14%	5,223,278,282.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9	1.9	20.53%	2.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9	1.9	20.53%	2.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1%	7.87%	2.64%	7.5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12,750,996.14	9,796,621,853.93	9,379,159,224.37	9,422,760,08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988,356.56	1,310,023,258.74	1,295,465,799.15	-29,695,34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2,680,418.31	1,334,375,367.59	1,116,150,641.76	-89,601,0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44,202.46	1,518,207,167.64	337,635,107.01	913,155,870.91

注:2023年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94.23亿元,毛利率23.77%,毛利率较2022年四季度提升2.76%。2023年四季度促销活动及应付职工薪酬计提等较前三季度更为集中,且上海医药投资收益下降、二级市场证券投资处置完毕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下降。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8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4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2%	449,624,311	0	质押	190,743,840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5%	435,742,244	0	质押	290,514,00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4%	146,185,85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2%	66,861,065	0	不适用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37,373,108	0	不适用	0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28,311,775	0	质押	7,587,8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2%	16,617,440	0	不适用	0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瑞银卢森堡投资SICAV	境外法人	0.91%	16,268,628	0	不适用	0
陈发树	境内自然人	0.70%	12,527,495	9,395,621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0.66%	11,796,85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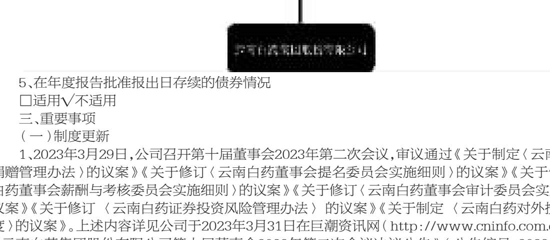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制度更新

1、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云南白药公益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云南白药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云南白药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云南白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云南白药证券投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云南白药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风险管理办法》《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益捐赠管理办法》《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2、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高层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修订〈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3)、《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及《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

3、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5)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二)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

1、2023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减持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2)。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接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通知,获悉公司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全部减持完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于2022年12月13日至2023年5月26日期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23,379,996股公司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减持完毕,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30%。其中,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将根据有关规定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收益分配、清算、终止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2、2023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公司实施的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2年6月30日届满,截止2023年5月26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23,379,996股股票已经全部减持完毕,目前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产。本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清算,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6)及《关于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7)。

3、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业绩考核未全部达到《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相关业绩考核要求,首批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4,837,200份,因2021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为6,772,080份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840,000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为1,200,000份,因2021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为1,680,000份,第一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840,000份已注销,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840,000份)全部不予行权,由公司予以注销(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份额为准)。

2023年9月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7,612,08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上述股票期权全部注销完成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全部终止。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3)、《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4)、《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6)及于2023年9月9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9)。

(三)江苏鱼跃持股情况变动

1、2023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24)。公司股东江苏鱼跃申请解除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合计为99,916,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6%,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6月27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2、2023年6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25)。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接股东江苏鱼跃《关于拟减持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持有公司股份99,916,51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56%)的股东江苏鱼跃计划在2023年7月17日至2024年1月13日期间以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5,93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江苏鱼跃将对该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3、2023年7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31)。2023年7月27日,公司收到股东江苏鱼跃出具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的告知函》,获悉其于2023年7月17日至2023年7月26日期间将其所持公司10,073,400股股份通过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转让。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鱼跃持股比例由5.56%下降至4.9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4、截至2024年1月13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届满,江苏鱼跃已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在2023年7月17日至2024年1月13日期间,江苏鱼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了公司35,936,638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1.99997%,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在2023年8月14日至2023年9月26日期间,江苏鱼跃亦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了公司35,668,1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1.98502%。

(四)国有股权管理公司股权结构变动

2023年11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继续引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3)。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收到国有股权管理公司发来的《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引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告知函》,获悉由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对国有股权管理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相关工商变更已于近日完成。本次中国人寿以现金方式增资110亿元,增资比例为17.77%。增资前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集团")持股75.21%,中国人寿持股24.79%;增资后云投集团持股57.44%,中国人寿持股42.56%。增资后国有股权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五)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9月19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金额30亿元(最终以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注册通知书为准)的超短期融资券。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3)、《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7)及于2023年9月20日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0)。

2024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63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根据上述《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

2024年3月20日,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乡村振兴)已完成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帐。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乡村振兴)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18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的202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2023年12月27日,经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24年度与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190,000万元,其中,公司向上海医药采购商品的预计金额为120,000万元,公司向上海医药销售商品的预计金额为70,000万元。

2、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其他202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公司根据2024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其他各项关联交易再次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公司2024年向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久实")销售商品的金额为28,000万元,向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医疗")采购商品的金额为5,000万元,预计2024年公司与西藏久实、鱼跃医疗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33,000万元。

3、公司202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

经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陈发树先生、董明先生、陈焱辉先生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2024年预计公司与上海医药、西藏久实、鱼跃医疗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223,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987,912.20万元的5.59%,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公司与年度预计的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31,500.85万元,未超过2023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

(二)本次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0,000.00	14,959.27	61,553.77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0	678.08	3,285.22
	小计	–	–	125,000.00	15,637.35	64,838.99
向关联人销售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0,000.00	12,685.11	40,584.38
	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8,000.00	0	26,077.48
	小计	–	–	98,000.00	12,685.11	66,661.86

单位:万元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61,553.77	103,100	2.14%	-40.30%	不适用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3,285.22	6,000	0.11%	-45.25%	不适用
	小计	–	64,838.99	109,100	2.26%	-40.57%	–
向关联人销售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40,584.38	46,000	1.04%	-11.77%	不适用
	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	商品	26,077.48	36,000	0.67%	-27.56%	不适用
	小计	–	66,661.86	82,000	1.70%	-18.71%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计划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前,基于业务需要、合作关系和实际履约能力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预计合理审慎,实际发生金额因业务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上限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的出现确实因不可控因素所致,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控关联交易,保证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我们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2023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解释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实际发生金额因业务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上限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的出现确实因不可控因素所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秋华

注册资本:369,641.4318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原料药和各种剂型(包括但不限于片剂、胶囊剂、气雾剂、免疫制剂、颗粒剂、软膏剂、丸剂、口服液、吸入剂、注射剂、搽剂、酊剂、栓剂)的医药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与经营范围相适应】、疫苗)、保健品、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医药装备制造、销售和工程安装、维修,仓储物流、海上、陆路、航空货运代理业务,实业投资、资产经营、提供国际经贸信息和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药品及相关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92号

上海医药截至2023年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总资产21,314,638.04万元,净资产6,850,980.97万元,营业收入19,750,831.42万元,净利润495,376.82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持有上海医药17.97%的股份,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董明先生担任上海医药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公司董事陈发树先生担任上海医药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公司财务总监马加先生担任上海医药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海医药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二)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曾海慧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推广及技术服务;网络设计;产品设计、企业营销策划、活动策划及执行、会议服务、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代理;纺织品、家具家居、建材、服装鞋帽、箱包、皮革制品、日用品、化妆品、首饰、工艺品、电子产品、通信产品、数码产品、家用电器、润滑剂、燃料油(不含危化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化品)、汽车用品、宠物食品、宠物用品、保健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的线上线下销售;预包装食品线上线下销售、散装食品线上线下销售;进出口贸易;医疗器械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上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注册住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A区博达路16号院内南门第一栋205室

西藏久实截至2023年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55,320.50万元,净资产9,076.58万元,营业收入36,905.25万元,净利润4,302.04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西藏久实是久爱致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下辖的全资子公司,久爱致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是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辖的全资子公司。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实业")持有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59%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陈发树先生是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新华都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25.02%股权,是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西藏久实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吴群

注册资本:100,247.6929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核范围经营);保健用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机动医疗车改装(凭相关资质开展经营活动);汽车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住所:江苏省丹阳市开发区百胜路1号

鱼跃医疗截至2023年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总资产1,578,263.12万元,净资产1,154,521.41万元,营业收入666,297.67万元,净利润217,681.95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鱼跃医疗24.54%的股份,为鱼跃医疗控股股东;2023年6月末,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云南白药5.56%的股份,为云南白药持股5%以上的股东,2023年末,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云南白药2.58%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鱼跃医疗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2024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遵循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3、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议案已经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2024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自愿、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交易具有必要性、连续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时,经核查,公司对2023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解释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整体未超出2023年度的预计总范围,但实际发生金额因业务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该等差异的出现确实因不可控因素所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15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白药空间"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书面、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等章节(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等章节(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91.11亿元,较上年同期的364.88亿元净增26.23亿元,增幅7.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0.94亿元,同比增长36.41%,扣非归母净利润37.64亿元,同比增长16.45%。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23年末公司总股本1,796,862,549股扣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12,599,946股,即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77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本方案分配比例,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利的股份数量为基数,从而最终确定分配总额。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在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该分红预案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要求,与公司当前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相匹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4年,公司将抓两条主线和四个能力,进一步向"稳发展、强合规、高效能"的方向迈进。两条主线,一是"工业增长",传统业务"做新",新兴业务"做精";二是"降本增效",树立全领域降成本意识,各业务单元形成责任清晰、重点突出的降成本策略,重点在采购、生产、研发、营销、后勤等各方面形成改进收益,实现降本增效。四个能力提升,分别是经营能力,合规能力,集团管控能力及运营能力,实现有效的防范经营风险、提升运营效率。

2024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2024年净利润预计不低于上年同期。

特别说明:本预算旨在明确公司经营及内部管理控制目标,并不代表公司2024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支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费用(含内控审计)的议案》

本年度支付中审众环审计服务费229.80万元,其中集团年报审计(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90万元,云白国际有限公司年报审计(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9.80万元。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相关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发树先生、陈焱辉先生、董明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核心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2023年短期激励与激励基金计提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412,256.11万元,同比增幅45.14%。

根据公司《董监事等核心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2023公司业绩达到年度目标,按照上述办法,计提短期激励用于奖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计提激励基金留作基金池,用于未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跟投公司新兴项目、上市公司股票增持、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及递延支付等事项。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公司组织架构方案的议案》

结合外部市场变化及内部运营升级,围绕公司聚焦的战略领域和赛道以及经营发展目标,云南白药以守护生命与健康为主旨,致力于打造领先的医药健康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面对未来的环境变化,欲实现高质量增长,抵御可能存在的风险,需在稳健的基调下通过组织架构调整增强团队竞争能力、技术创新能力、集团管控能力、平台服务能力,提高集团资源共享程度和整体协同程度,同意按方案对公司2024年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完善,以组织变革为抓手,打造高绩效组织,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董事会对于职责权限内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的决策事项,同意2024年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根据董事会的授权,集团办公会有权决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人民币5000万元(含)以内的对外投资(包含投资设立新公司、投资具体项目、对现有公司增资)、收购出售资产(包含收购出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资产)的决策事项;授权期限内授权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2024年度董事会授权集团办公会决策事项,由集团办公会按照《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集体研究讨论并最终决议后实施。

授权期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云南白药2024-2028战略规划纲要》

公司根据发展现状及内外部资源条件,结合当前宏观环境、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制订《云南白药集团2024-2028战略规划纲要》(以下简称"《战略纲要》"),为公司发展提供战略纲领和目标指引,推动公司稳定健康发展,为公司股东持续创造价值。

《战略纲要》主要内容如下:

(一)使命、愿景

使命:让健康生活触手可及,守护生命与健康。

愿景:让传统中药融入现代生活,用现代科技赋能医药产品,成为领先的健康产品与生活方式提供商。

(二)战略定位

1)中国医药产业领航者

致力于稳居中国医药工业第一梯队,保持伤科领域领先地位。以创新手段,依托全产业链竞争优势,积极开展相关多元化探索,加速业务、品牌国际化进程,不断拓宽医药行业边界。深化医药企业体制机制改革实践,打造传统医药企业转型升级的样板。

2)中药传承创新推动者

守护、传承好云南白药这一民族医药的瑰宝,讲好传统中药品牌走进现代生活的中国故事。深耕中药资源的创新与开发,通过研发和产品创新,推动传统中药走进千家万户、走进各类生活场景。做好道地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加速推进中药产业化、现代化、科学化进程。

3)人民健康生活守护者

推动健康领域的供给侧改革,聚焦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提供更好的健康产品与服务。切实承担起守护生命与健康的社会责任,通过优化区域流通,以及持续的创新研发投入,提升医疗公平性、可及性、有效性。持续关注社会关切的重大健康问题,如肿瘤、心脑血管、疼痛、妇幼健康等领域,争取实现突破性成果。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对外投资、购买出售资产授权的管控,根据《公司章程》《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结合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办公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公司2022年3月发布的《办公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挂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及决策事项,进一步规范董事会的授权管理及会议提案等程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公司2022年11月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挂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赵雁女士、朱芮影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赵雁女士、朱芮影女士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李孟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孟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李孟珏先生的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

李孟珏男,生于1988年1月,云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学士,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国家法律职业资格、中级经济师(金融方向)、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公司业务客户经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资本市场管理专员、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项目管理专员、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项目管理主管,现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电子信箱:000538 @ynby.com

联系电话:0871-66226106

传真:0871-66203531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19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上午9:30起。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6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4月16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药空间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内容

(一)审议事项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云南白药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提案编码1.00、3.00至8.00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白药董事会议事规则》及《2023年年度报告》;提案编码2.00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同日披露的《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共审议8项议案,其中提案编码7.00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提案编码8.00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非审议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就2023年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股东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传真方式登记。如选择传真登记,请在发送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

4、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无需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17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云南白药集团总部办公楼3003室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联系人:杨可欣、张昱

电话:(0871)66226106 传真:(0871)66203531

邮编:650500 邮箱:000538@ynby.cn

(五)会议费用情况: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照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8;投票简称:白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

(2)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人)出席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授权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未明确授权的事项由受托人根据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有效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委托权限: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云南白药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说明:1、股东应决定对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中只能选一项,多选则作为废票,未作选择的,则属于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打印均有效;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16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白药空间"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书面、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出席监事4名,现场出席4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4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光辉主持,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公司内控审计及相关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监督与执行。

2023年依据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公司进一步优化部分内部机构职能,使公司组织架构更能适应现代化企业发展。公司秉承和遵循内部控制体系适应性、重要性等原则,年度内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基础,定期开展内控测评,日常监督内控执行,有效提升企业运营管理水平。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予以持续关注并进行了检查监督,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对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在检查中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完整、真实的。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2、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23年末公司总股本1,796,862,549股扣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12,599,946股,即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77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本方案分配比例,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利的股份数量为基数,从而最终确定分配总额。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在本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该分红预案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要求,与公司当前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相匹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4年,公司将抓两条主线和四个能力,进一步向"稳发展、强合规、高效能"的方向迈进。两条主线,一是"工业增长",传统业务"做新",新兴业务"做精";二是"降本增效",树立全领域降成本意识,各业务单元形成责任清晰、重点突出的降成本策略,重点在采购、生产、研发、营销、后勤等各方面形成改进收益,实现降本增效。四个能力提升,分别是经营能力,合规能力,集团管控能力及运营能力,实现有效的防范经营风险、提升运营效率。

2024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2024年净利润预计不低于上年同期。特别说明:本预算旨在明确公司经营及内部管理控制目标,并不代表公司2024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